

中央及地方各人事機構貫徹執行，使考績制度發揮激勵公務人員士氣之效能。

（四十四）行政院函送翁委員重鈞就大陸地區女子來臺面談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6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5554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3-614）

翁委員就大陸地區女子來臺面談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內政部查復如下：

- 一、面談制度之建立，其目的係為查察婚姻之真實性，惟其對人民權利之影響甚鉅，如何兼顧人權保障與公共利益，一直為內政部努力之目標。
- 二、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下稱移民署）為提昇面談品質，對執行面談人員每年均實施定期講習及在職訓練，透過教育訓練，灌輸注意保障大陸配偶應有權益及尊重當事人之態度，和婉應對，務實求是，落實「保障合法婚姻、防止虛偽結婚」，至面談詢問內容係以查核婚姻真偽虛實為主要目的，已嚴格要求所屬，應以合情合理、尊重人權、保護隱私為原則，不得詢問過度私密、久遠細節或與婚姻無關之虛擬假設問題。
- 三、為落實馬總統所提出「婚姻移民人道待遇及工作權保障」之移民政見及建構多元化社會等政策，移民署更廣納各界建言，業已多次（98 年 5 月 12 日、7 月 13 日、12 月 16 日及 101 年 6 月 15 日）召開座談會，針對面談工作之實際執行情形，與貴院立法委員及民間團體進行意見交換與溝通，依與會人員所提建議，已研議如下之具體改善作為：1.擴增「面（訪）談處所及溫馨面談等候室（含即時監看畫面）」、2.「面（訪）談室全天候紅外線感控數位攝（錄）影及監控設備」、3.「縮短面（訪）談等待時間」、4.「更新全球資訊網及建置面談案件進度查詢平台」、5.訂定「大陸地區人民申請來臺面談作業程序（國內）」、6.「面（訪）談工作民眾滿意度問卷」、7.「面（訪）談婚姻屬實參考條件及應檢具證件正本對照表」、8.「面（訪）談後相關證明文件補件通知書」、9.「面（訪）談通知書暨權益須知」、10.「面（訪）談隱私之規範」、11.「設置檢舉信箱與諮詢專線」、12.設置面談種子教官名冊、13.建置面談資料庫及委外「實施廉政民意問卷調查」等，持續健全改善面談機制，使大陸配偶在臺生活權益獲得更完善之保障。

（四十五）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經濟動能推升方案」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6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5540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3-600）

黃委員就「經濟動能推升方案」所提質詢，經交據本院經建會查復如下：

- 一、「經濟動能推升方案」自 9 月 11 日公布以來，本院已積極透過網頁、記者會、專訪與發布新聞稿等方式，加強對外宣傳，包括：
 - （一）各部會已就業管項目加強對外說明，舉如：工程會於 10 月 1 日召開「行政院全力拼經濟